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补充后）

上市公司名称：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宜华健康

股票代码：000150

信息披露义务人：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

股份变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19年7月12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宜华健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宜华健康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10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1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2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一）.....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二）.....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7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宜华健康、上市公司	指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林正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众安康后勤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林建新与林正刚为兄弟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

2、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姓名：林正刚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119550216****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白石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2) 姓名：林建新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44030119630927****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白石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不存在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基于个人资金需求作出本次减持安排及因办理的质押式回购交易涉及违约，相关质权人对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违约处置。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的股份增减持计划

2019 年 6 月 7 日，宜华健康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减持公司股份及被动减持预披露的公告》，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在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方式被动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17,553,95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其持有的宜华健康股份的可能，并将会按照法律法规及承诺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及信息披露的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前，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宜华健康 76,416,260 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17.07%。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

本次权益变动后，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宜华健康 100,169,975 股，占目前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11.41%。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林建新自前次权益报告书披露日（2014年7月4日）起，变动其拥有权益的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1、林正刚以持有的众安康股权认购宜华地产（后更名为“宜华健康”）定向发行的 68,317,398 股；林正刚的一致行动人林建新拟以持有的众安康股权认购宜华地产定向发行的 8,098,862 股。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林正刚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合计持有宜华健康 76,416,260 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17.07%。

2、2016年9月21日至2016年10月12日，林正刚其一致行动人林建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 5,330,000 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1.19%。

3、2018年6月5日至2018年6月28日，林正刚其一致行动人林建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 268,000 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0.06%。

4、2018年8月2日至2018年8月20日，林正刚其一致行动人林建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 2,102,020 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 0.34%。

5、2018年10月24日至2018年11月16日，林正刚其一致行动人林建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1,399,187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22%。

6、2018年10月29日至2018年10月30日，林正刚通过深圳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宜华健康股份2,287,209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36%。

7、2018年10月31日至2018年11月6日，林正刚通过深圳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宜华健康股份2,980,000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48%。

8、2018年11月7日至2018年11月9日，林正刚通过深圳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宜华健康股份968,052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16%。

9、2018年11月28日至2019年2月21日，林正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6,190,308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99%。

10、2019年3月20日至2019年5月27日，林正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6,068,039股，占当时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97%。

11、2019年5月28日至2019年6月5日，林正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199,900股，占目前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02%。

12、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7月8日，林正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宜华健康股份7,641,510股，占目前宜华健康总股本的0.87%。

13、2018年7月13日，宜华健康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447,804,87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447,804,87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626,926,827股，2017年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林正刚持有宜华健康股份增至95,644,498股；林建新持有宜华健康股份增至3,501,207股。

14、2019年5月27日，宜华健康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626,926,827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626,926,827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877,697,557股，2018年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林正刚持有宜华健康股份增至108,011,385股；

本次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宜华健康股份权益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当时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林正刚	无限售条件股	68,317,398	15.26	100,169,975	11.41
林建新		8,098,862	1.81	0	0
合计		76,416,260	17.07	100,169,975	11.41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截止本协议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100,033,295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11.40%。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权益变动之日前6个月内买卖宜华健康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林正刚	集中竞价交易	2018.12.7-2019 .2.21	14.92	2,830,708	0.45
	集中竞价交易	2019.3.20-2019 .5.27	12.34	6,068,039	0.9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5.28-2019 .6.5	6.23	199,900	0.02
	集中竞价交易	2019.7.1-2019. 7.8	5.52	7,641,510	0.8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重大事项和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 1、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官路北侧宜华健康证券部】

- 2、联系人：【刘晓】

- 3、电话：【0754-85899788】

传真：【0754-85890788】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一）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林正刚

日期：2019 年 7 月 12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二）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林建新

日期：2019年7月12日

(此页无正文，系《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林正刚

日期：2019年7月12日

(此页无正文，系《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林建新

日期：2019年7月12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
股票简称	宜华健康	股票代码	0001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林正刚、林建新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广东省深圳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的大宗交易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u>76,416,260</u> 持股比例：<u>17.07%</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u>100,169,975</u> 持股比例：<u>11.41%</u> 变动比例：<u>5.66%</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_____ (如是, 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此页无正文，系《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林正刚

日期：2019年7月12日

(此页无正文，系《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_____

林建新

日期：2019年7月12日